

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0097嘉義市德明路1號
承辦人：張雅嵐
電話：05-2338066#113
傳真：05-2911823
電子信箱：113@mail.cichb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衛疾字第11100016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段（376600304I_1110001627A00_ATTCH2.pdf、
376600304I_1110001627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業於本（111）年3月28日以衛授疾字第
1110200317號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
19）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，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貴局處
轉知所屬相關業者/單位知悉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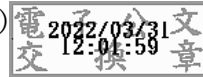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3月28日衛授疾字第111020031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防疫措施增加「宴席不得離桌進行敬酒/茶等社交互動」。
- 三、旨揭公告各項措施涉及層面廣泛，為求民眾切實遵守，請各局處務必加強宣導所屬之相關防疫措施，俾利民眾依詢，另請本府警政單位如執行相關稽查舉法事項時，應依循旨揭之裁罰規定辦理，且因該指揮中心已逐步放寬相關防疫措施，請勸導民眾為宜。
- 四、另目前仍有零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本土個案案例發生，請貴單位務必加強轄下各場域遵守防疫規定，宣導民眾外

出時應落實手部衛生、咳嗽禮節及佩戴口罩及落實實聯制
等個人防護措施，共同嚴守社區防線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、處(嘉義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(含附件)、嘉義市東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嘉義市西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嘉義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